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0-005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委派杨苏女士、朱绍辉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间至2019年12月31日。

近日,公司收到安信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由于朱绍辉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安信证券于2020年2月3日已授权保荐代表人刘越女士(简历附后)接替朱绍辉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杨苏女士和刘越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朱绍辉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备查文件: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申请报告;

2、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4日

附件:

刘越女士简历

刘越,女,公共管理硕士,保荐代表人,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曾先后主持或参与了哈三联、济民制药等改制重组、首发上市项目,及迦南科技、星湖科技等非公开发行项目。

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新洋丰　　公告编号:2020-004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1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6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最高成交价为8.1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68元/股,支付总金额为20,027,943.7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规定,回购实施的过程符合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节奏和交易委托时段的要求,股票回购期间不属于敏感期范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11月12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48,338,700股的25%(即12,084,675股)。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全国多个省市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为了贯彻各级政府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指示精神,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紧急召开防控疫情的工作部署会议,研究部署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现就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1、人员管理。

公司制定并下发关于防范新型冠状病毒的防控通知,立即暂停招收新员工,推迟员工返厂时间,所有场区封场,非特殊情况,禁止人员进出。

益生股份给员工免费配备了消毒液、酒精、口罩等防疫用品,坚持每天在办公楼及场区消毒,每天给员工测体温,及时做好防护工作;要求员工尽量避免到人流密集的场合,要求员工在工作期间佩戴医用外科口罩,避免传播。

截止目前,公司及各子分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发现新型冠状病毒确诊或疑似病例。

2、生产经营管理。

因公司畜禽场区实行的是封闭式管理,春节前没有集中放假,生产场区不存在因节后放假,人员返场受阻等情况,目前场区人员充足。

公司饲料由下属的饲料厂直接供应,公司积极根据各地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要求,做好物资采购和饲料生产,确保场区饲料、物资供应正常。

截止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稳定,未受到疫情重大影响。

3、运输保障

农业农村部、交通运输部以及公安部于2020年1月30日联合下发《关于确保“菜篮子”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正常流通秩序的紧急通知》(农办牧(2020)7号),严格执行“绿色通道”制度,各地要坚决落实《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优化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的通知》(交公路发(2019)99号)要求,确保鲜活农产品运输畅通;严禁未经批准擅自设卡拦截、断路阻断交通等违法行为,维护“菜篮子”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正常流通秩序。同日,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公安厅、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发布《关于确保“菜篮子”产品和农牧业生产资料正常流通秩序的紧急通知》(鲁农办字【2020】2号),确保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农业生产资料运输及农产品销售的顺畅,保障市场供应。公司积极同各级政府联系,确保了公司生产和鸡苗销售运输通畅。

截止目前,公司生产和鸡苗销售运输通畅,未受到疫情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2月04日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增持承诺履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居天下”)与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普凯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锦华铭广告有限公司、北京普凯世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披露《万里股份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选择合适的时机进一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增持金额1000万至2000万之间。”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万里股份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万里股份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

华居天下已于上述期间履行完成了增持承诺,现将有关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目的:看好公司发展趋势以及长期价值,履行其前期已披露的增持承诺。

三、增持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四、增持承诺的完成情况:

截至2020年2月3日,华居天下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公司股份共计921,8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增持金额约人民币1004.2万元,增持均价为10.89元/股,增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增持承诺已履行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华居天下持有公司股份数为7,380,5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1%;本次增持完成后,华居天下持有公司股份数为8,302,4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2%。华居天下增持达公司总股本5%时,已按相关规定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后,莫天全先生间接控制万里股份28.67%投票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莫天全控制情况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708,110	11.55%	29.8%注间接控股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72,158	6.57%	南方同正投票权委托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302,418	5.42%	100%直接持股
北京普凯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18,823	1.58%	80%间接控股
北京普凯世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186,486	1.43%	80%间接控股
北京车天下资讯有限公司	2,096,600	1.37%	80%直接持股
北京至创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69,545	0.76%	80%间接控股
合计	43,954,140	28.67%	

五、华居天下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六、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4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0-003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邦领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领贸易”)、第二大股东邦领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领国际”)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股东,其所持有股份已于2018年12月10日上市流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邦领贸易持有本公司85,956,210股,占公司总股本29.00%,邦领国际持有本公司84,351,348股,占公司总股本28.46%。

●邦领贸易拟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29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邦领国际拟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21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发行价亦将进行相应调整)。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自相关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自相关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并且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汕头市邦领贸易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85,956,210	29.00%	IPO前取得:85,956,210股
邦领国际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4,351,348	28.46%	IPO前取得:84,351,348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汕头市邦领贸易有限公司	85,956,210	29.00%	吴锭辉先生、吴锭延先生、吴玉娜女士、吴玉霞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并且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其中,吴锭辉先生持有邦领国际100%股权,吴锭延先生、吴玉娜女士、吴玉霞女士合计持有邦领贸易75%的股权。
	邦领国际有限公司	84,351,348	28.46%	吴锭辉先生、吴锭延先生、吴玉娜女士、吴玉霞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并且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其中,吴锭辉先生持有邦领国际100%股权,吴锭延先生、吴玉娜女士、吴玉霞女士合计持有邦领贸易75%的股权。
	合计	170,307,558	57.46%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汕头市邦领贸易有限公司	3,229,907	1.53%	2019/1/4 ~ 2019/7/3	9.65-17.22	2018-12-12
邦领国际有限公司	1,841,837	0.8658%	2019/1/25 ~ 2019/2/15	10.33-10.35	2019-1-19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汕头市邦领贸易有限公司	不超过:4,297,800股	不超过:1.4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297,8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297,800股	2020/2/26~2020/8/2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资金需求
邦领国际有限公司	不超过:4,217,500股	不超过:1.4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217,5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217,500股	2020/2/26~2020/8/2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邦领贸易、邦领国际承诺如下:

(1)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事项,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如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如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

(3)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每年通过在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或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监管规则允许的减持方式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本公司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时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

(5)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公司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

(6)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期延长,则顺延;②如发生公司其他股东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该等股东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2、申请豁免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19日、2019年1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第二大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同意邦领贸易、邦领国际在锁定期(即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满后两年内,豁免“本公司每年通过在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或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监管规则允许的减持方式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的承诺;同意实际控制人吴锭辉先生、吴锭延先生、吴玉娜女士以及吴玉霞女士在锁定期(即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满后两年内,豁免“本人每年通过在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或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监管规则允许的减持方式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的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本次拟减持股东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相关股东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5日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西发　　公告编号:2020-020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2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0年2月2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7人,未出席会议董事1人(谭昌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陈婷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西藏盛邦控股有限公司接受公司股东李敏、马淑芬女士的委托,提名增补陈婷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经表决,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021)。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经表决,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4日

附件:陈婷婷女士简历

陈婷婷,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6月生,本科,中共党员。2004年6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四川新华文轩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先后任事业部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2018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昌都市智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婷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52　　证券简称:*ST西发　　公告编号:2020-021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2月4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20年2月20日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2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年2月20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2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鉴于疫情防控考虑,建议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尽可能选择网络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17日

7、出席对象:

(1)于2020年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45号新希望大厦160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增补陈婷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补陈婷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须写明股东账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及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复印件等相关资料,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登记时间:2020年2月18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4段45号新希望大厦1608)。

4、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牟岚

联系电话:028-85238616

传真号码:028-65223967

电子邮箱:xzfz000752@163.com

5、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52

2、投票简称:西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2月2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的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日期:2020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股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增补陈婷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0-10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20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原定于2020年2月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但根据目前沈城疫情情况及政府部门下发的相关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和安排,公司已无法按预定时间(2月7日)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鉴于上述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延期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变更为2020年2月12日,原召开股东大会通知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会议审议议案等不变。变更后的召开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期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变更后)暨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20-11)。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0-11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股东大会的通知(变更后)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09),原定于2020年2月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2月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变更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10)。

现就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通知(变更后)及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

(1)会议地点: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惠天热电六楼第一会议室。

(2)会议时间: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

(1)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B、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

(2)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2月12日9:15-15:00。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3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的地点: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本公司总部六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关联方以铁诚热源资产抵债的议案》

2、审议《关于委托惠涌公司经营铁诚热源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特别提示:上述议案一表决通过是议案二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即议案1.00-3.00)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关联方以铁诚热源资产抵债的议案	√
2.00	关于委托惠涌公司经营铁诚热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传真、信函等方式。

2、登记时间

2020年2月5-7日和10-11日上午9点至下午4点(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3、登记地点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本公司证券管理部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加盖公司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

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见附件3)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2月11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并在会议当天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进入会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会务联系人

联系人:刘斌　姜典均

联系电话:024-22928062

传　真:024-22939480

邮政编码:110014

联系地址: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

3、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92

2、投票简称:惠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先生、女士)参加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关联方以铁诚热源资产抵债的议案	√			
2.00	关于委托惠涌公司经营铁诚热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

三、若受托人认为本人授权不明晰,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相关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普通股

持股数量(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自然人,由本人签字;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本委托书复制有效。)

附件3:

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帐户号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代理人	
									姓名	联系方式